

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機關奉准報廢之財產一批（詳附表）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如附表。

二、投標方式：

有意投標者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 102 年 9 月 14 日止，在辦公時間內，向本署(地址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 178 號)洽詢，領取投標須知及相關文件或至本署機關網站 (<http://www.klc.moj.gov.tw/>電子公佈欄) 自行下載，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，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於開標當日逕赴開標地點參與投標。

三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102 年 9 月 16 日下午 2 時正在本署 1 樓記者室公開舉行喊價標售。

四、本批標售標的物，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機關安排參觀。(按本件標售標的物體積龐大，又置放於本署 B2 停車場，請有意投標人於 102 年 9 月 11 日到署參觀，預做搬運規劃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)

五、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，應於拍賣當日持本署製發之繳款書至本署出納一次繳清。如因故延後開標，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。

六、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三日內，由本機關按現狀交付標的物。(得標人須自行負擔清運費用)

七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八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機關網站公告者為準。

附表

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	
標 號	10209000560
品 名	詳如本署標售之標的物名稱、數量表（後附）
數 量（含單位）	詳如本署標售之標的物名稱、數量表（後附）
標售底價（元）	新臺幣 97500 元（含稅及搬運費）
保證金金額（元）	新臺幣 9750 元
備 註	<p>本件標售標的物體積龐大，又置放於本署 B2 停車場，請有意投標人於 102 年 9 月 11 日到署參觀，預做搬運規劃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</p> <p>現場查看聯絡方式： 地址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 178 號 聯絡人：朱逸昇 聯絡電話：24651171 分機 1851 聯絡人：謝銘育 聯絡電話：24651171 分機 1853</p>